

##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“乐视网”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(证监会公告[2008]38号),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,本公司已于2017年7月10日起对旗下华安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、华安深证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、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乐视网(股票代码:300104)进行估值调整,估值价格为20.13元。停牌期间因股本转增和派发现金红利于2017年8月25日进行了除权除息。

现根据《乐视网信息技术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》,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更为公平、合理,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,自2017年10月30日起,对旗下华安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、华安深证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、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“乐视网”股票再次进行估值调整,在上述除权除息价格的基础上再下调至7.34元,并按照此价格进行估值调整。

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,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,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年10月31日